

# 鹿邑县人民医院医疗器械/设备招标采购合同书

合同编号：LY20250007

需方（甲方）：鹿邑县人民医院

供方（乙方）：中康健（上海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需方所需 鹿邑县人民医院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建设项目第七标段 经 发包 以 公开招标 方式进行采购。经评审专家组确定 中康健（上海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为成交供应商。供需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篇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和其他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并按照公平、平等、自愿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，签署本合同。

## 一、购置产品：品牌、名称、规格型号、单位、数量、单价、总金额（RMB元）

| 序号   | 品牌、名称              | 规格型号              | 单位 | 数量 | 单价      | 总金额（含税）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1  | 无锡通用电气、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 | LOGIQFortis Power | 台  | 1  | 1535000 | 1535000 |
| 2  | 曲阜乐康、挂式床头冲孔双摇床     | LK-C4 ABS         | 台  | 20 | 3580    | 71600   |
| 3  | 深圳理邦、数字式十八导心电图机    | SE-18             | 台  | 2  | 135000  | 270000  |
| 4  | 深圳理邦、数字式十二道心电图机    | SE-1201           | 台  | 3  | 19480   | 58440   |
| 5  | 深圳好克、双道注射泵         | HK-400A           | 台  | 1  | 5720    | 5720    |
| 6  | 深圳好克、三道注射泵         | HK-400B           | 台  | 1  | 7520    | 7520    |
| 总价大写：壹佰玖拾肆万捌仟贰佰捌拾元整 （小写）：¥1948280.00元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
| 备注：1、包括但不限于设备（配件）运输、安装调试、验收、操作人员培训等。<br>2、详细配置见附件。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

二、质量标准及质保期限：供方交付的产品必须符合相关规范、标准，生产日期不超过六个月的全新设备，以备验收检查。因设备质量、安装、维保等给需方、供方及第三人造成的损失、损害或者延误使用的，由供方承担赔偿责任。质量保证期自设备通过验收之日起计算，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整机全保期限 5 年，其余设备全保期限 1 年，供方需提供厂家售后服务承诺。

三、交（提）货时间地点和方式：合同生效后 45 日内到货。由供方负责运货至需方的指定地址。

四、验收标准、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：需方按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要求对本批次设备进行验收。如产品验收不符合质量标准要求，需方在 15 日内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，供方于 15 日内免费调换符合质量标准产品。如需复验时，供方同意由需方指定的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复检，产品符合质量标准，复检费用由需方负担，不符合产品质量标准，由供方承担该复验费用，并承担由此给需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。

五、随货附件：送货单（请标注合同号）、货物清单、质检报告、中文说明书、合格证等相关文件。

六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货物安装调试运行正常、验收合格、操作人员培训合格后，供方开具正式发票，因项目资金性质属于债券资金，需方向县财政递交相关资料，协助供方与县财政协调货款支付事宜，如果县财政将货物款项拨付到需方账户，需方将在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转帐支付给供方合同约定的货款。

以上所有支付款项，均付至本合同约定的账户。如确需临时变更收款账户，变更方需提供支付委托书。本合同双方约定使用电汇方式付款。

七、违约责任：1. 供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及时供给质量合格及合同数量产品，需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供方支付合同金额的2%以及由此给需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。

2. 需方逾期未向供方支付货款：按合同金额的2%支付滞纳金（特殊情况不可抗力因素除外）。

八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如有纠纷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则提交合同履行地法院依法起诉裁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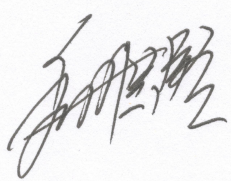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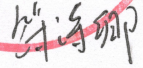
九、其他约定事项：普通发票      增值税普通发票

1、供需双方因贸易产生的文件，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、订货单、送货单、质量异议函等，由供方盖章以约定的方式传送给需方，再由需方盖章后传送给供方。传送件有效。

2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需方三份，供方一份，签字盖章后生效。本合同履行期间，如需变更，经双方协商后，可订立补充合同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效力相同。

十、合同签订地点及时间：鹿邑县人民医院

时间：2025.2.6

| 需 方   | 供 方  |
|---|--|
| 单位名称（章）：鹿邑县人民医院   | 单位名称（章）：中康健（上海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|
| 单位地址：鹿邑县健康街93号  | 单位地址：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德堡路38号1栋6层602-04室  |
| 法定代表人/委托代理人：<br> | 法定代表人/委托代理人：  |
| 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邑支行  | 开户行：中国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  |
| 帐号：41001560910050000435   | 帐号：445581924009  |
| 税号：12411725418705497C   | 税号：91310115MA1K4TXJ3E  |
| 电话：0394-7223119   | 电话：021-60198531  |
| 传真：0394-7223119   |  |